

天津商业大学

津商大校发〔2021〕31号

天津商业大学关于调整 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 2021 年第八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，决定对天津商业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葛宝臻

副组长：齐恩平（常务）、黄凤羽、陈冠益

成 员：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、党委安全工作部（保卫处）、教务处、研究生处、科研处、法律事务室主要负责同志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，负责全校实验室安全管理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国有资产与实

验室管理处主要负责同志兼任。

职责：贯彻落实国家、天津市、天津商业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有关的政策、法律、法规；统筹、协调全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；研究制定天津商业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的重要举措；组织开展对天津商业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监督、指导、检查工作。

2021 年 6 月 10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